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4月2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2024年4月24日召开的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并确认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内部投资结构的调整。数字化解决方案开发平台升级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 未涉及取消原募投项目以实施新项目,未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亦 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等其他情形, 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 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同意河 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 (证监许可[2022]1963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 申请。公司于2022年9月23日成功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本次发行股数 16,000,000 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发行价格为人 民币 7.0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2.000,000.00 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 使前),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6,671,320.76 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 为人民币 95,328,679.24 元 (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9 月 16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9 月 16 日出具《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491 号)。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2 日行使完毕超额配售选择权,新增发行股票数量 239.50 万股,因本次部分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股票增加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16,765,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15,352,627.82 元。上述超额配售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出具《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 [2022]529 号)。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数字化解决方案开发平台升级建设项目,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投项目资金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 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金额	
数字化解决方案开发平 台升级建设项目	21,390.60	13,000.00	5,635.07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募投项目一级项目累计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及占项目投资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项目投资总额 (1)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金额(2)	投资进度 (3) = (2) / (1)
1	场地投入	2,822.20	558.30	19.78%
2	设备购置	5,970.35	1,646.97	27.59%
3	开发及实施费用	7,286.00	3,429.80	47.07%
4	铺底流动资金	5,312.05	-	-
合计		21,390.60	5,636.07	26.35%

三、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具体情况

公司根据自身经营情况、市场变化情况,以及未来经营资金使用的需求和资金使用效率,同时结合实际募集资金情况、公司募投项目战略规划和实际业务开展需求,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更加合理、审慎、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经审慎判断,在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变的前提下,公司对数字化解决方案开发平台升级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了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 号	一级项 目	一级项目 投资金额	二级项目	原二级项目 投资金额	调整后二级项 目投资金额	调整前后 差异
场地投 1 入		2,822.20	研发办公场地购置	2,200.00	1880.00	-320.00
	场地投		研发办公场地租赁	180.00	500.00	320.00
	入		研发办公场地装修	360.00	360.00	-
			预备费	82.20	82.20	-
)	5,970.35	硬件	4,121.96	2,621.96	-1,500.00
2 设备购置			软件	1,638.39	3,138.39	1,500.00
	ή		办公设备	210.00	210.00	-
	开发及 3 实施费 用		人员投入	5,796.00	5,296.00	-500.00
3			调研、认证、委托 研发等其他费用	1,490.00	1,990.00	500.00
4	铺底流 动资金	5,312.05	铺底流动资金	5,312.05	5,312.05	-
	合 计 21,390.60		-	21,390.60	21,390.60	-

四、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数字化解决方案开发平台升级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 系公司为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做出的审慎决策,未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 实施方式,亦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等其他情形。上述调整不会对募集资金的 正常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

五、相关审核和批准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

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经审阅相关会议材料,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是合理的、必要的,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有利于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有助于对募投项目目标的实现;未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该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权利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上述议案,并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二)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并确认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作出的调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本次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未涉及取消原募投项目以实施新项目,未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亦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其他情形,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监事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并确认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作出的调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有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并确认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对数字化解决方案开发平台升级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系公司为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做出的审慎决策,未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亦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等其他情形。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上述调整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此次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事项无 异议。

六、备查文件

- (一)《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二)《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三)《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 二次会议决议》:

(四)《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核查意见》。

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